2026年度绿化养护服务

合同书

委托单位:南京江北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受托单位:南京逐鹿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　　年　　月　　日

2026年度绿化养护服务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南京江北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南京逐鹿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为提高城市绿化养护管理水平，推动绿化管养的精细化、标准化、长效化，参照《南京市城市绿化养护技术规程》、《南京市城市绿化养护质量等级标准》、《南京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检查考核细则》及相关规定，结合江北新区城市绿化实际情况，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江北新区绿化养护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价款及费用构成

（一）合同价款

绿化设施管养费用总价款 ¥4,176,182.74 ，大写 肆佰壹拾柒万陆仟壹佰捌拾贰元柒角肆分。

其中：

北区费用总价款¥2,625,790.56，大写贰佰陆拾贰万伍仟柒佰玖拾元伍角陆分；

南区费用总价款 ¥1,550,392.18，大写壹佰伍拾伍万零叁佰玖拾贰元壹角捌分。

（二）费用构成

绿化设施管养费用包括日常养护经费、草花（花镜、绿雕）

布置费用、一枝黄花清理、河道养护和精细化提升费用。

1、日常养护经费用于植物养护、园林建筑和设施维护。其中植物养护包括乔木、行道树、灌木、球类、绿篱、竹类、水生植物、攀缘植物、地被植物、草花、草坪等的养护管理；园林建筑和设施维护包括园林建筑物（构筑物）、园路、桥梁、停车场、水体、卫生设施及其他设施等的维护管理。

2、草花（花镜、绿雕）经费用于节点提升、节日氛围营造等。结合甲方要求，对重点路段、重要区域等位置编制草花布置方案。根据甲方批准的方案，由乙方有序组织实施，相关工作量报甲方进行审定。草花布置及养护质量纳入草花专项考核。

3、 包含定期清理园区辖区范围内的一枝黄花，以及引水河、妯娌河、井子河河道的清理、养护费用，同时包括污水泵站看管、调排等人工费用。

4、对于合同外新增的养护设施量，按照养护合同内设施量养护经费标准进行核算，在新增养护费用不超合同价10%的前提下，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并将新增设施量纳入养护范围。

二、相关服务要求及考核依据

1、服务标准和要求

执行《关于印发<江北新区市容景观管理及环卫市政绿化管理养护技术标准>的通知》（宁新区管综执发〔2019〕21号），如政府出台新的管养标准和管养内容，按新标准执行。

2、考核依据

由甲方牵头组织，依据《南京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绩效考核办法》及《江北新区直管区园林绿化设施管养单位管理考核办法》对乙方养护作业质量进行考核与奖惩。

三、合同有效期限： 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四、费用支付

乙方按季度向甲方申请日常养护经费，支付比例为合同总价的25%，每次申请季度日常养护经费根据月度考核结果进行拨付。考核成绩按百分制计算，每月甲方对乙方进行现场检查评分考核，考核得分≥90分的，不扣养护经费；80≤考核得分＜90分的，扣除5%的月度养护经费；考核得分＜80分的，扣除 10%的月度养护经费，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无经济赔偿。

乙方须在每次付款前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票据，逾期未能提供的，甲方不承担因此造成的逾期付款责任。开票信息如下：

户　　名：南京江北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开 户 行：交通银行南京大厂支行

账　　号：320899991013003173649

社会信用代码：11320195MB1G351623

五、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制定绿化综合养护标准及考核办法，甲方

派专人定期、不定期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标准进行检查考核。

2、甲方有权按照《江北新区“管养代履行”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开展管养代履行工作。

3、如遇防汛、防台、扫雪防冻、突发事件以及重大活动保障等工作，甲方负责协调乙方在作业过程中同其他部门的联系。

4、按照约定支付管养费用。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进场后上报现场组织机构、人员配备、管养方案等至甲方处进行审核备案，经甲方审核同意后实施。

2、乙方按照设施维护规范、规程的要求实施并完成各项设施维护任务，达到甲方有关设施维护标准，保持所维护设施完好状况的水平，依据合同获得管养经费。

3、乙方必须严格按合同条款、绿化综合养护标准及相关规定，组织管养。乙方管养过程中收集、产生的所有垃圾必须按规定予以处理，且费用自行承担。

4、乙方需确保绿化管养质量，承担设施、人员安全和公共安全责任，若因管养不到位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做好日常巡查工作，对破坏绿化设施行

为予以制止并及时上报，并配合甲方进行查处。如未能及时发现和上报，对破坏的绿地由乙方根据甲方要求进行恢复，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未能按照甲方要求恢复，甲方有权对涉及的整改费用经审计后在管养经费中予以扣除。对已及时发现并上报的，由甲方对破坏方进行追偿，乙方负责恢复，恢复费用经甲方指定的审计单位审计后支付给乙方。

6、乙方须安排1-2名人员负责污水泵站现场24小时的财产、设施看护工作；同时须安排1名持有电工证书人员，负责污水泵站的日常调排工作。

7、乙方应完成项目范围内突发性和重大性保障工作任务，如文明城市检查、重大活动环境保障等任务；制定防汛防台、扫雪防冻应急预案(成立防汛防台、扫雪防冻领导小组分工及细化的消险保障专项方案),在防汛防台、扫雪防冻及执行重大保障任务期间，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24小时保障，准备并且备足常用防汛抢险材料，服从甲方调度和管理。所产生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不应再额外申请费用。在遇到不可抗拒自然灾害时按照预案实施，如因未按照预案制定应对措施或措施实施不到位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8、乙方工作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指挥，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

9、乙方使用的养护工作人员必须身体健康、仪容

端正、品德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乙方负责养护工人的培训、教育、统一着装上岗。特殊岗位技术人员需有相应的操作上岗证或从业资格证，不得无证上岗或持过期证上岗。

10、乙方可根据自身的工作特点自行安排工作程序，但在重大保障中工作时间必须与甲方的要求相符合。

11、乙方应遵循安全生产、文明作业的有关规定，在管养过程中，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如发生人身安全事故，责任与费用由乙方承担。

12、乙方需协助甲方调查、解决市民来信来访及投诉，并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处理。

13、乙方应完成项目范围内的抢险、消险、救灾工作。在消险过程中严格确保安全作业，并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和调动，参加全区抢险救灾工作。对突发性事件的应急预案做到定期和不定期演练，以便应对突发性事件。

14、对于我单位巡查下发的问题整改清单以及管养范围内各类信访、投诉、媒体曝光、举报事项，管养公司需在我单位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整改和反馈工作。如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整改任务，由我单位指定其他管养单位实施“代履行”，扣除责任管养单位的相应管养费用作为“代履行”费用，并拨付至“代履行”单位。具体实施细则以相关管养“代履行”工作实施办法为准。

15、以绿化现场现有条件为基准，合同签订后应立即进场绿化养护，乙方无权要求甲方对现有条件进行整改后交给乙方。

16、本项目不得转包或擅自分包，一经发现有转包或擅自分包现象，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合同解除

1、如乙方未按管养标准履职尽责，月度考核低于80分视为不合格，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需支付甲方相当于1个月的管养经费作为经济赔偿。

2、上级有关部门发出整改通知书且不整改或整改不力的，合同期一年内累计达到三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养护经费付至当期，乙方需支付甲方相当于1个月的管养经费作为经济赔偿。

3、发生严重伤亡安全事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管养经费付至当期，并无经济赔偿；乙方承担相关责任以及全部经济赔偿。

4、乙方未能在甲方规定时限内针对项目范围内各类信访、投诉、媒体曝光、举报及整改并回复，且因乙方消极响应造成恶劣影响，甲方有权利无条件解除管养合同，同时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5、如遇上级政策调整，造成管养范围变更，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养护费用按实结算。

6、乙方如需提前解约，需提前60天书面通知甲方，并支付甲方相当于1个月的管养经费作为经济赔偿。

7、根据南京市相关改革文件要求，如遇政策性调整需对相关养护设施进行市场化招标，则合同自行解除。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1、《绿化设施养护标准》；

2、《绿化设施管理考核办法》；

3、绿化设施量及草花布置明细表；

八、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交由南京市江北新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其他事项

1、如遇不可抗拒自然灾害（如强台风、冰雹等），乙方已做好应对措施但仍造成损失的，乙方需于能对外联系或应当能对外联系之日的当日将具体情况告知甲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补救办法，费用由甲方承担。

2、如遇特殊情况，且不在乙方管养范围内，甲方要求乙方增加人员、机械配合，乙方必须配合，增加的费用按实结算。

3、如遇不可抗力及特殊情况，因乙方失误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负。

4、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乙方各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　托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地　　址：

电　　话：

日　　期：

受　托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地　　址：

电　　话：

日　　期：

附件一

绿化设施养护标准

一、行道树养护标准

1、树木长势茂盛，规格整齐，树干挺直，定干高度一致，树冠丰满。

2、无枯枝、交叉枝、过密枝、并生枝、病虫枝，主干上无萌蘖枝；

3、无影响交通、架空线路、路灯、建筑、行人安全的树枝。

4、修剪截面要平整，不留短桩。截面直径>6cm 的伤口要涂防腐剂。

5、无明显病虫危害迹象，树干无未处理的腐洞。

6、树体无钉挂物、悬挂物。

7、树穴设施完好，无黄土裸露，无杂草、杂物，种植土高度应低于边缘5cm。

8、株、缺株、严重倾斜株。无法修整复壮的树木及时申报更换。

9、补栽的树木和易受害倒伏的树木应设立扶木支撑，扎缚规范有效。符合拆除条件的应及时拆除。

10、每年 11 月，树干要刷白一次，高度 1.2 米。

11、主干道行道树建立一路一档，有动态养护记录，历史资料齐全。

二、绿地广场养护标准

乔木

1、树木长势茂盛，树冠完整丰满，主侧枝分布匀称。

2、无枯枝、伤残枝、交叉枝、过密枝、徒长枝、并生枝，主干上无萌蘖枝。

3、无影响交通、架空线路、路灯、建筑、行人安全的树枝。

4、枝条修剪截面应平整，不留短桩。截面直径6cm 的伤口要涂防腐剂。

5、观花树木按时茂盛开花，观果树木正常结果。

6、无明显病虫危害迹象，树干无未处理的腐洞。

7、树体无钉挂物、悬挂物。

8、树穴内无杂草、杂物，黄土不裸露。

9、落叶乔木每年11月，树干要刷白一次，高度1.2m。

花灌木（含观花观果小乔木）

1、植株生长旺盛，枝叶健壮，分布均匀，造型美观。

2、无枯枝残叶，树枝分布均匀，疏密度合宜，整形修剪与环境要求协调。

3、无明显病虫危害迹象。

4、观花植物按时茂盛开花，观果植物正常结果。

5、植株下无杂草、杂物。

6、枝叶上无钉挂物和晾晒物。

7、每年在休眠期施有机肥（基肥）一次；花前花后各施追肥。

绿篱、球类、色块

1、绿篱高度不应影响交通安全。

2、枝条茂密，生长健壮。

3、修剪成型，层次分明，面平边齐，线条流畅，线处弧度圆润丰满。

4、观花植物按时茂盛开花，观果植物正常结果。

5、无死株、缺株、断档现象。

6、无枯枝、断枝、枯叶，无脱脚现象。

7、无明显病虫危害迹象。

8、基部无杂草、杂物等。

9、枝叶表面及球面、篱面无悬挂物、晾晒物、无积尘。

10、种植土外沿低于砌块5cm。

11、与草坪交界处切边整齐，宽度15cm。

生草坪

1、草坪生长健壮，覆盖率达≥98%，生长期无枯黄现象。

2、草坪内无低洼积水处，无明显裸露地。

3、推剪平整，冷季型草高≤7cm，暖季型草高≤5cm；修剪后剪口无撕裂现象。

4、草坪外边缘及树坛、花坛、花境、片植篱边缘切边清晰整齐，宽度≤15cm。

5、草坪基本无病虫危害状，病虫受害率控制在≤5%。

6、草坪上无修剪残留草屑、杂物，基本无杂草，无乱停乱放现象。

7、草坪杂草率≤5%。

8、秋冬季草坪交播宜安排在9 月中下旬至10 月下旬，以地温22℃、25℃左右为宜。

地被植物养护标准

1、植物生长茂盛，观花植物按时茂盛开花，观果植物正常结果。

2、片植地被密度适宜，分布均匀，规格整齐，覆盖率≥95%。

3、无残花、枯叶、死株、缺株，基本无病虫危害现象。

4、无杂草、杂物。

5、和草坪交界处切边清晰整齐， 宽度≤15cm。

花坛和自然式花群（草本）

1、按设计要求有，全年用花计划，保持全年四季有花，无黄土裸露现象。

2、同一品种花卉，规格一致，花期整齐，图案美观，整体景观效果好。

3、植株生长健壮，蓬径饱满。

4、无病虫危害迹象。

5、花坛内土壤肥沃疏松无外溢，无杂草，杂物。

6、无死株、缺株、残花败叶。

7、部分品种或部品种植株衰败时，应及时换花。

花镜

1、植株生长健壮，组团结构和群体效果好，高低错落有序。

2、观花植物适时开花，保持春、夏、秋三季有花，开花不断，季相变化明显。

3、花卉色彩鲜艳，观赏期长。

4、无病虫危害迹象。

5、无死株、缺株。

6、土壤肥沃疏松，无杂草，杂物、残花败叶。

7、与草坪交界处切边清晰整齐，宽度≤15cm。

8、一、二年生草花及时换花。

9、及时整形修剪、更新、换植。

垂直绿化植物

1、根据不同植物的攀援特点，采取牵引措施或设置网架等辅助设施，以助植物均匀覆盖攀爬物面；设施安全，完好无损。

2、植物生长健壮，藤蔓枝叶茂盛。

3、植物枝叶分布均匀，无枯枝残叶。

4、无病虫危害迹象。

5、无影响景观和妨碍交通的枝条。

6、攀援覆盖面无缠挂物。

7、植株栽植池内无杂草、杂物。

竹类植物

1、竹丛通风透光，植株生长健壮，竹竿挺拔，枝叶青翠。

2、新、老竹生长比例恰当，竹鞭无裸露。

3、无病虫危害迹象。

4、无死竹和枯竹。

5、无杂草、杂物。

6、竹林排水良好，无积水。

盆、钵、箱体植物

1、植株生长旺盛，枝叶健壮，分布均匀，造型美观。

2、无枯枝残叶、交叉枝、徒长枝、并生枝、萌蘖枝。

3、无病虫危害迹象。

4、观花植物按时茂盛开花，观果植物正常结果。

5、植株下和容器内无杂草、杂物，叶面清洁。

6、容器完好无破损，干净整洁，容器外形、规格、色彩与植物要协调。

7、排水要通畅。

8、花钵中换花及时，全年四季有花，花开不断。

设施维护

1、园林建筑（构）筑物、雕塑、喷泉、厕所、围栏（含花坛和自然式花群的围栏设施和花镜的围栏砌体）、护网、驳岸、建筑小品以及路灯等基础设施完好无缺损，美观清洁，安全稳固无隐患。

2、园路、铺装地面平整，无破损、无积水；金属构件设施无锈斑、油漆剥落现象。无障碍设施完好通畅。

3、供水、排水、喷灌等管网设施维护良好，使用便捷。窨井、进水口、给水口等设施完整无损，无完全隐患，清洁、通畅。防汛、消防等设备完好充足，保证应急使用要求。

4、供电、照明设施完好无损，各类管线保持完整、安全无隐患。

5、假山置石完整美观、安全稳固；不适于攀爬的叠石必须有醒目标志和防护设施。

6、栏杆、桌椅、垃圾桶、井盖和指示牌、告示牌、宣传牌整洁美观，设置合理、醒目、完善、规范。

7、游艺和体育健身器械等设施完整、清洁、安全，满足使用要求，慈时进行安全检测，确保无故障运行。

8、停车场地平整清洁，设施完好，车位标志明显清晰规范。

9、文物的保护和管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规定。

其他养护工作

1 .应急处置

养护单位必须制定应急抢险预案，报管理单位备案，并定期组织内部演练；建立应急抢险队伍，准备相应的应急抢险物资和机械设备。保障应急联络网络畅通。

发生突发事件如行道树倒伏等，养护单位组织人员、材料和机械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先期处置，设置警示标志，进行交通疏导，查看现场，提出相应恢复处置方案。恢复处置方案确定后，养护单位立即进行处置，尽快恢复，不影响交通和设施正常使用。

2、投诉处理

养护单位应建立投诉处理值班制度，保障通讯网络畅通。接到市民投诉、媒体、网络等曝光等信息后应按照管理单位对外公布承诺制度要求及管理单位要求赶赴至现场并在规定期限内进行处置，做好反馈和回复工作。对于不属于养护责任范围内的做好解释和回复工作。

3、养护内业资料

养护单位应加强档案资料管理工作，按照规定规范、管理单位要求收集规范的绿化养护月度计划、养护计划统计表、绿化养护巡查记录（含图片）、绿化养护记录等养护台账，按时上报真实的市局月度工作量和工作小结。

4、安全养护工作要求

养护单位应全力保障养护人员、市民百姓、机械设备等安全。建立健全内部安全生产养护制度，养护人员应具备上岗资格证书，接受专门的安全教育和作业规程训练，并按照专业养护作业规程进行养护作业。养护机械、设备进行全面安全检查。养护人员配备必须的保护装置。养护单位应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养护安，全工作。

养护前进行必要的环境不安全因素检测。在进行高空作业等危险作业时，应设置警示标志，养护作业现场应有专职安全人员进行安全监督和交通疏导。

5、防汛防台工作

当发生台风天气、强降雨时，应服从防汛及行业管理部门的调度和指挥，上路巡查，遇险按应急处置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6、指令性任务：养护单位在接到上级或管理单位的指令性任务时，应立即制定相关措施施和方案，保质保量按要求完成。

附件二

绿化设施管理考核办法

一、考核对象

本办法适用于承担绿化设施管养的养护单位。

二、考核内容

绿化养护质量：辖区范围内道路、游园绿地、市民广场的绿化养护、设施维护等。组织管理及其他工作：各养护单位管理规章制度、目标计划执行情况、技术管理台账资料、机械设备管理；重大活动、扫雪防冻、园林绿化安全专项整治等保障性工作的落实情况；上级部门考核情况、群众举报、媒体曝光、环保督查、领导批示等限期整改情况。

三、考核方式

主要采取现场考核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现场考核，必须有1-2人参加；各类举报、曝光的查证必须有1-2人参加，或有照片、摄像为证，或通知被查单位负责人到现场，确保检查考核结果的真实性和公平性。

设施状况检查随机选取。以养护单位全部养护设施量为基础，以道路绿化为单元。季度检查每次随机抽取3-6个样本点，进行随机抽查考核。

考核计分

考核总分为100分，考核扣分内容（详见附件）。

四、有关要求

1．思想重视。各养护单位要高度重视园林绿化设施日常养护工作，严格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标准，制定园林绿化设施年度养护方案和月度养护计划，每月16日前按时上报养护工作开展情况，切实做好园林绿化设施的日常养护。

2．强化整改。考核工作是提升管理水平和作业服务质量，改善园林绿化景观效果，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的重要手段。各养护单位要及时做好考核通报病害的整改，并于考核通报下发后合理期限内完成病害整改回复工作。

3.严守纪律。考核人员必须认真学习并熟练掌握考核评分细则、检查标准、检查方法，确保正确实施，客观真实地反映养护水平。严肃考核纪律，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自觉接受监督；对考核人员以权谋私、徇私舞弊等违规行为，将严肃查处，决不姑息。

年　月度园林绿化设施考核明细表

考核对象：_____考核时间：_____考核人：_____总得分：_____

考核内容	满分	评分标准		扣分细则	扣分	扣分说明
绿化养护质量	70分	1	行道树（含乔木）长势茂盛，规格整齐，树干挺直，定干高度一致,树冠丰满;观花树木按时茂盛开花，观果树木正常结果	行道树长势衰弱扣0.5分/株/次		
		2	行道树上（含乔木）无枯枝、交叉枝、过密枝、并生枝、病虫枝，主干上无萌蘖枝;无影响交通、架空线路、路灯、建筑、行人安全的树枝	扣0.2分/处/次		
		3	行道树修剪、除萌、剥芽及时，枝条修剪截面要平整，不留短桩。截面直径大于6 厘米的伤口要涂防腐剂	扣0.2分/处/次		
		4	无明显病虫危害迹象，树干无未处理的腐洞;树体无钉挂物、悬挂物	扣0.2分/处/次		
		5	树穴设施完好，黄土不裸露，无杂草、杂物;树池内种植土要低于树池砌体顶沿5cm	扣0.2分/处/次		
		6	无死株、缺株、严重倾斜株;无法修整复壮的树木及时申报更换	扣0.5分/处/次		
		7	新栽、补栽的树木和易受害倒伏的树木应设立扶木支撑,扎缚规范有效	扣0.2分/处/次		
		8	按操作规程能及时地对行道树（含乔木）进行冬季刷白	扣0.2分/处/次		
		9	花灌木整形修剪及时、修剪成型，层次分明，面平边齐,线条流畅，曲线处弧度圆润丰满	扣0.2分/处/次		
		10	绿篱无缺损断档、无脱脚枯死;绿岛内无明显杂草、明显杂枝叶、无明显黄叶、焦叶、卷叶	扣0.3分/处/次		
		11	绿岛或绿地内无灌木缺株或黄土裸露（大于等于0.5m2）现象	扣0.3分/处/次		
		12	灌木无明显病虫害症状、虫粪、虫网、虫卵、病虫枝、虫蛹、虫茧及有关病原体	扣0.2分/处/次		
		13	灌木上无积尘，绿岛内种植土低于绿岛砌体顶沿	扣0.2分/处/次		

		14	花箱、花盆、花坛及地栽花卉更换及时，长势旺盛养护到位;栏杆、花盆（箱）整洁无破损	扣0.5分/处/次		
		15	草坪生长健壮，生长期无枯黄现象;草坪内无低洼积水处，无明显裸露地，草坪基本无病虫危害状	扣0.2分/处/次		
		16	草坪修剪平整，修剪后剪口无撕裂现象，草坪上无修剪残留草屑、杂物,基本无杂草	扣0.2分/处/次		
		17	地被栽植密度适宜，分布均匀，规格整齐，无残花、枯叶、死株、缺株，基本无病虫危害现象	扣0.2分/处/次		
		18	植物浇水及时、按照规范及时施肥(每年休眠期施基肥，生长期施2-3 次追肥，规范操作，施肥后及时覆盖，施肥方法适当，用量合理，不产生肥害)	扣0.3分/处/次		
		19	使用化学药剂要保证园林植物的安全，不发生药害	扣1分/ 处/次		
		20	园路、铺装地面平整，无破损、无积水;金属构件设施无锈斑、油漆剥落现象;无障碍设施完好通畅	扣0.2分/处/次		
		21	劝阻车辆违停、车辆不乱停乱放、不得进入禁止停放区域	扣0.2分/处/次		
		22	栏杆、桌椅、垃圾桶、井盖和指示牌、告示牌、宣传牌整洁美观，设置合理、醒目、完善、规范，如有损坏需及时维修	扣0.2分/处/次		
		23	下水口盖板等设施完整无损，无安全隐患，如客井、进水口、出水口等设施损坏应及时联系报修，加设警示标志，避免安全事故发生	扣0.5分/处/次		
		24	防台、防汛、消防等设备完好充足，保证应急使用要求	扣0.1分/处/次		
		25	园林机具摆放隐蔽，位置合理	扣0.2分/处/次		
		26	及时清除或覆盖非法小广告	扣0.2分/处/次		

管理及应急考核制度	30分	27	能积极落实南京全新城市管理维护中心园林绿化养护相关指令，指令通畅	扣0.5分/处/次		
		28	建立有效的考核机制，对管养范围内园林绿化养护设施进行检查考核、管理到位，有检查考核台账，检查记录齐全、真实	扣0.5分/处/次		
		29	有完善的紧急救援机制和突发事件处理预案;积极安排落实抗风防台、扫雪抗旱、地质灾害应急预案;抢险及时，措施得力。对危树及时采取修枝、加固或申报更换等措施，遇灾害性天气组织进行抢扶	扣2分/处/次		
		30	有完善的园林绿化安全应急预案;落实应急值班值守制度和巡查制度,对巡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及时整改，涉及相关职能部门的及时移送，并督促整改	发现安全隐患，扣1 分/次;未及时整改，扣2分/次。		
		31	按甲方整改单要求及时整改各渠道中市民投诉举报的绿化问题	未及时整改完成，扣2分/处/次		
		32	按甲方整改单要求及时整改市级整改通知单、媒体曝光的绿化问题	未及时整改完成，扣2分/处/次		
		33	按甲方整改单要求及时整改环保督查曝光的绿化问题	未及时整改完成，扣2分/处/次		
		34	及时整改甲方提出的问题	发现问题，扣2分/处/次，未及时整改完成，扣4分/处/次		
		35	未按审批任务单申报方案作业，包括投入的人员等不到位	发现问题，扣1分/处/次，未及时整改完成，扣2分/处/次		
		36	每月25 日前未提交当月小结和次月管养计划及人员安排计划	未及时提供，扣1分/次		
		37	乙方需安排专人每天巡查责任区域情况，并配合甲方做好各项检查考核等工作。要求专职巡查人员不大于15万㎡/人且不得少于1 人，做好巡查台账记录	若不提供专职巡查人员及台账，当月考核扣5分/次		

附件三

智能制造产业园北区设施量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行道树	单价（元/株）	总价（元）	绿地面积（㎡）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科创大道	350	36	12600	19100	5.8	110780	
2	前程大道	411	36	14796	32320	5.8	187456	
3	科丰路	454	36	16344	4030	5.8	23374	
4	科盛路	576	36	20736	2950	5.8	17110	
5	科新路	438	36	15768	30480	5.8	176784	
6	葛新桥				6242	5.8	36203.6	
7	园西路	289	36	10404	3168.8	5.8	18379.04	
8	科创大道草坪	/	/	/	81600	5.8	473280	
9	马汊河草坪	/	/	/	66000	5.8	382800	
10	栽植花卉（4次）	/	/	/	1368	430	588240	
11	一枝黄花清理	/	/	/	200100	1.2	240120	
12	河道养护	/	/	/	53712（水面面积）+78654（岸坡面积）	2.12	280615.92	引水河、妯娌河、井子河水面+岸坡面积，总费用已包含污水泵站看护、调排等人工费用
	合　计	2518		90648	579724.8		2535142.56	
	总价	2625790.56						

智能制造产业园南区设施量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行道树	单价（元/株）	总价（元）	绿地面积（㎡）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润廉广场	123	36	4428	115883.95	5.8	672126.91	
2	龙泰路	73	36	2628	1860.98	5.8	10793.68	
3	智达路	143	36	5148				
4	智泰路	107	36	3852	1107.1	5.8	6421.18	
5	龙山南路至华宝路				20375.34	5.8	118176.97	
6	浦泗路广场				140.7	5.8	816.06	
7	华宝路绿地				32574.72	5.8	188933.38	
8	栽植花卉（4次）				855	430	367650	
9	一枝黄花清理				133400	1.27	169418	
	合　计	446		17840	306197.79		1534336.18	
	总价	1550392.18						